

新增11只标的 ETF互联互通迎今年首次“纳新”

■本报记者 谢若琳
见习记者 毛艺融

内地与香港市场ETF(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互联互通持续扩容。

据港交所官网更新的互联互通名单,沪深股通新增11只互联互通ETF标的,包括科创板、创业板相关ETF,以及动漫游戏、红利、人工智能等主题ETF。调整名单自2024年1月15日起正式生效。从新入选的ETF品种来看,行业主题ETF和宽基指数ETF几乎各占一半。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韩乾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此次扩容新增了一些对北向投资者具有吸引力的产品,有利于投资者更好地实现多元化资产配置,提高组合收益率。同时,也有望给A股市场带来更多增量资金和中长期资金,有助于活跃市场,促进市场稳定。”

ETF互联互通产品超150只

沪深港通机制是内地与香港资本市场互联互通的创新举措。自2022年7月4日ETF纳入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正式开通以来,ETF产品稳步扩容,业务规模快速扩大,为境内外投资者提供交易便利。截至目前,ETF互联互通产品超过150只。

具体来看,此次扩容,沪股通新增9只ETF,分别是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ETF、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ETF、富国上证综指ETF、华泰柏瑞红利低波动ETF、华夏中证人工智能ETF、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国泰中证钢铁ETF、国泰中证动漫游戏ETF、广发上证科创板50ETF。

深股通新增2只宽基ETF,分别是景顺长城创业板50ETF、博时创业

HKEX

香港交易所

据港交所官网更新的互联互通名单,沪深股通新增11只互联互通ETF标的,包括科创板、创业板相关ETF,以及动漫游戏、红利、人工智能等主题ETF

王琳/制图

板ETF。

景顺长城基金相关负责人表示,创业板50指数成分股囊括了国内众多优质企业,跟踪这一指数的ETF纳入互联互通后,将有助于进一步向境外投资者宣传中国最优秀的一批成长性创新企业,为中国资本市场的开放贡献力量。

根据ETF互联互通纳入标准,内地市场ETF须满足过去6个月日均资产规模达15亿元人民币;香港市场ETF须满足过去6个月日均资产规模达17亿港元。同时,纳入标的的ETF须满足上市6个月、标的指数发布满一年等要求。

此次新纳入的11只标的,基金规模均在15亿元以上。其中,以红利低波动策略为代表的ETF业绩较为突出。例如,华泰柏瑞红利低波动100ETF、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ETF、国泰中证动漫游戏ETF的近年来的收益率均超过10%,超过同期

沪深300的表现。

成交额持续放大

今年以来,ETF互联互通的南北向成交额均较大。Wind数据显示,1月1日至1月12日,沪深股通ETF(简称“北向ETF”)的成交额合计达到47.87亿元。港股通ETF(简称“南向ETF”)的成交额为205.12亿元。从开通以来的整体数据看,南向ETF成交比北向ETF更为活跃。截至1月12日收盘,沪深股通ETF成交额约1311.59亿元,港股通ETF成交额约6824.97亿元。

此外,北向ETF、南向ETF交投活跃度持续增长。Wind数据显示,北向ETF买入及卖出月成交额从2022年7月份的3.96亿元增长至2023年12月份的124.39亿元。南向ETF买入及卖出月成交额从2022年7月份的39.20亿元增长至2023年12月份的583.32亿元。

“运行以来,南北向ETF成交额攀升反映了市场投资者对ETF品种的认可,满足了两地投资者对于跨境投资的需求。”韩乾表示,利用ETF进行多元化投资逐渐受到两地投资者的青睐。

展望未来,ETF互联互通继续扩容可期,纳入更多ETF标的可以满足各种策略、主题、行业板块的投资需求。

丝路智谷研究院院长梁海明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随着沪深股通成为境外投资者投资A股的重要渠道,ETF互联互通持续扩容有利于吸引更多中长期资金入市。同时,随着人民币国际化进程的推进,ETF互联互通能够满足离岸人民币资产的投资需求。

ETF对长线资金的吸引力亦有望延续。华林证券资管部董事总经理贾志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A股和港股的连续调整,催生了很多长线资金的配置需求,这一类资金更愿意选择风格清晰稳定、申赎高效的指数基金。

国内管理规模最大的ETF将于下周派发“红包” 还有98只基金“定档”月内分红

■本报记者 王思文
见习记者 彭衍菴

根据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沪深300ETF”)发布的基金分红公告显示,华泰柏瑞基金宣布将2024年1月23日定为华泰柏瑞沪深300ETF本次基金分红的现金红利发放日,分红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0.69元现金红利,可供分配利润达到301.45亿元。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基金分红的资金来源于基金投资所获得的净收益,这是帮助投资者锁定一部分收益获得回报的重要方式,有助于提升投资者的体验。

华泰柏瑞沪深300ETF自2018年成立至今,已成长为具有1200亿元规模的指数基金产品,是目前国内管理规模最大的ETF。据记者了解,华泰柏瑞沪深300ETF此次分红的

2023年第一次分红,收益分配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3.5009元。

Wind数据显示,此次华泰柏瑞沪深300ETF的分红比例为1.97%。针对这一分红比例情况,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工程执行主任袁帅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称:“从分红比例和单位分红比例来看,此次该ETF的分红规模较大。”

今年以来,公募基金市场已有多只基金派发“红包”。Wind数据显示,以红利发放日计算,截至1月14日,年内已有170只基金产品发放红利,同比多增61只。

其中,同属于被动指数型基金的多个产品积极回馈投资者。《证券日报》记者统计发现,今年1月1日以来,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等8只被动指数型基金(各类型分开计算,下同)已实施分红。

另外,记者统计发现,今年以来多只基金产品的分红比例偏高,其中共有61只分红比例达1%以上。例如,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比例达到15.52%,每份基金份额分红0.24元,自1月10日发放。长信乐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比例达6.43%。另外,平安合慧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睿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5只基金的分红比例均在4.89%以上。

从基金类型上看,债券型基金占到122只,成为当前基金分红的“主力”。规模方面,有63只基金准日份额均超过10亿份。份额较高的基金类型多为中长期纯债型基金、被动指数型基金,博时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188.62亿份居首。

另外,还有98只基金“定档”在1月份进行分红。田利辉对记者称:“为了增强基金的流动性和市场占有率,

一些基金公司积极推动基金分红策略,以吸引更多基民。此外,基金分红也可以降低基金的规模,有助于基金公司更好地管理基金。”

事实上,公募基金分红的内在含义与上市公司分红不同。基金分红指将基金的部分收益返还给投资者,这部分收益是基金单位净值的一部分。分红有两种形式,现金分红是通过现金进行分红回流,份额分红是把收益折算成份额继续投入该只基金。

袁帅表示,公募基金分红主要是帮助投资者锁定一部分收益,通过现金分红的方式,将部分资金回流给投资者,这可以节省一部分赎回费用。如果投资者自愿通过红利再投资的方式进行再次申购,也可以节省一笔申购费。

“站在基金公司管理的角度,基金分红可以适当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投资的合理运行,这也是对投资者负责的体现。”前海开源基金首席经济学家杨德龙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消费贷打响新年“价格战” 多家银行利率低至3%

■本报记者 彭妍

新春将至,多家银行结合春节消费季时点,掀起新一轮消费贷利率优惠活动,利率低至3%成为多家银行“标配”,甚至有的银行消费贷利率更是降至“2字头”。

星图金融研究院副院长薛洪言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商业银行通过发放优惠券、折扣券来降低消费贷利率,既是一种揽客手段,也是商业银行践行社会责任,切实促消费、回馈实体的一种方式。

不过,受访专家提醒,消费贷“价格战”不利于银行业务风险管理,未来消费贷平均利率进一步下调空间或有限。《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发现,近日,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等股份制银行以及多地中小银行均推出了消费贷促销活动,通过发优惠券、拼团方式下调利率水平。

“龙年迎春惠消费,闪电贷年化利率3%起!”记者了解到,招商银行近日推出了消费贷优惠活动,券后闪电贷利率最低可享3%。具体来看,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2月8日,申请闪电贷并成功获得额度,即可根据“招米值”的不同享受年化利率低至3%起的惊喜优惠利率。

兴业银行也推出了新春有礼,线上消费贷年化利率3%起的促销活动,活动时间为1月1日至3月31日。活动期间,用户如成功申请“兴闪贷”,即可在贷款支用页勾选利率折扣券进行使用,优惠后年化利率(单利)低至3%起。

同时,兴业银行推出了拼团享受较低利率的活动,每位参团客户可分别获得1张八折利率优惠券,邀约3位及以上客户成功申请并审批通过,每位参团客户可分别获得1张七五折利率优惠券,每次成团成功限发放1张“兴闪贷”利率优惠券,系统将根据成团情况,自动为客户发放较高力度的优惠券。

还有部分银行消费贷产品利率降至3%以下。例如,浦发银行推出“浦闪贷,迎新年”活动,符合要求的客户有机

会领取到1年期“浦闪贷”2.9%年化利率(单利)优惠券,每周二定时可抢3%利息券,同时,该行客户在1月1日至2月8日期间,还可领六五折利率优惠券。

除全国性商业银行外,部分中小银行也纷纷加入消费贷利率优惠大军。北京银行某支行个贷经理告诉记者:“若有10个人以上一起申请贷款,可享受团购价,‘京e贷’年利率最低可申请到2.98%。”

冠茗咨询创始人周毅钦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消费贷”是今年商业银行开门红的重要抓手,春节前后是一些家庭和个人大额消费的重要时点。商业银行推出消费贷利率优惠活动,可以和客户进行一些良性互动,继续维护、拓展客户关系。

今年以来,多家银行仍将金融促消费作为重要工作。薛洪言表示,考虑到当前居民消费信心和消费意愿指数仍处于低位,金融机构在春节前后加大消费贷利率优惠力度,对促消费具有积极的意义。

不过,火热的消费贷优惠活动引发了业内对银行风险控制及消费者过度负债的担忧。周毅钦表示,主要有三方面问题。一是价格竞争问题。过低的消费贷利率,对于商业银行的长期业绩会有负面影响。二是不当营销问题。有些商业银行和第三方贷款中介合作,中介宣传所谓的无抵押、低息贷款,其背后隐藏的风险或陷阱不少。三是过度消费问题。商业银行应对借款人的信用状况、还款能力进行全面评估,合理给予授信,避免过度消费而导致的还款风险。

薛洪言建议,站在银行角度看,只有不断拓宽消费贷潜在客群,才能走出利率价格战,推动消费贷业务更好地发展。从潜力挖掘的角度看,传统优质客群的挖掘已较为充分,竞争激烈。相比之下,新市民群体的消费弹性更大,面临的资金约束也更紧,可挖掘的空间较大,银行机构可着重强化对新市民的消费贷产品创新。

18张监管罚单剑指券商投行业务 “业绩变脸”等问题被高度关注

■本报记者 侯捷宁
见习记者 毛艺融

据记者不完全统计,今年1月1日至1月14日,证监会、交易所、地方证监局向券商或相关从业人员合计开出18张“罚单”,指向“业绩变脸”、擅自修改招股书、业务核查不到位等问题。

1月12日,证监会官网公布6份行政处罚决定书,对3家证券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对6名保荐代表人采取监管谈话措施。1月3日至8日,深交所官网公布6份针对券商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监管函和通报处分决定,涉及5家券商和10名保荐代表人。另外,地方证监局还公布了6份针对券商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卢鼎亮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中介机构应当做到尽职履责、归位尽责,根据监管要求、法律规范做好尽职调查、项目核查、信息披露等工作,以勤勉、审慎、专业的态度当好企业发行上市、合理融资的守门员。

保荐项目“业绩变脸” 机构与个人双罚

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因保荐项目恒逸石化、永东股份和永吉股份可转债项目存在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即亏损、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等情形,违反了《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证监会对中信证券、中德证券和万和证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对6名保荐代表人采取监管谈话措施。

此次处罚是根据修订后的《保荐办法》做出的监管处理,体现了监管导向。

一方面,从处罚对象来看,机构与个人“双罚”。在往年对保荐代表人出具监管措施的基础上,监管首次对保荐机构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督促保荐机构切实履行把关责任,传递了从严监管的导向。

另一方面,综合考虑发行人业绩变动原因、保荐机构履责尽责情况、风险提示等因素进行综合判断。由于发行人业绩下滑的原因往往比较复杂,对于确实因保荐机构内控不完善、履责不审慎、风险提示不到位,应当对保荐机构进行严格问责,而对于受

到行业周期性变化、难以预见的突发情况外部因素影响的,应该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根据《保荐办法》相关条款进行免责,体现出宽严相济、精准追责。

近年来,都有保荐机构相关人员因发行人业绩下滑受到处罚的案例。例如,2022年,申万宏源2名保荐代表人因保荐项目首发上市当年即亏损被采取监管措施,华西证券2名保荐代表人因保荐的发行人营业利润下滑50%被采取监管措施。2021年,2020年分别有6名、4名保荐代表人受到处罚。

证监会一直高度重视发行人证券上市当年“业绩变脸”问题,严格压实中介机构“看门人”责任,要求保荐机构加强把关、审慎推荐,充分明确披露潜在的业绩下滑风险,对没有充分履责尽责的保荐机构和人员依据《保荐办法》严肃问责。

全链条强化监管 压实中介机构责任

全面注册制下,投行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均受到强监管,包括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定增、可转债发行、债券发行等业务亦是监管处罚的重点领域。

据不完全统计,2023年,证监系统共有72张罚单直指券商投行业务。有的券商以及保荐代表人因保荐企业上市后续督导存在问题被罚,也有券商因上市保荐业务管理不规范以及公司债发行等投行项目被罚。

今年以来,仅深交所就对券商和保荐代表人连开6张罚单(包括监管函、通报处分决定),涉及5家券商和10名保荐代表人。其违规行为主要包括擅自修改招股书与业绩预计差异大、对发行人境外销售业务核查不到位等情形,且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涉及的项目均为首发项目,且均已按下“终止键”。

对此,华东政法大学国际金融法学院教授郑斌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监管部门、交易所通过强化问询、现场检查、行政监管措施等方式大大提高了中介机构申报文件的质量,在监管层面形成了对中介机构提高执业质量的“监管气场”。此外,新证券法实施以来向中介机构追索的案件,对中介机构施加了强大的司法震慑,相信对中介机构强化内控,提高执业质量将有所帮助。

2023年“新三样”产品出口突破万亿元 相关上市公司表现突出

■本报记者 田鹏

1月12日,多项宏观数据陆续发布,其中,电动载人汽车、锂离子蓄电池和太阳能电池等“新三样”产品出口数据尤为亮眼,2023年合计出口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展现出强劲的进击势头。

近年来,“新三样”正成为我国出口竞争力持续领先的重要推力之一。而这背后,除了政策支持外,更离不开相关企业“闯”的精神、“创”的劲头,不断夯实有利微观基础。

早在2021年就开始探索海外市场的深交所新能源汽车上市公司比亚迪,经过不断地深耕和研发,如今其足迹已遍布日本、德国、澳大利亚、巴西、阿联酋等57个国家及地区。

在“创”的劲头上,“独角兽”公司和大公司积极实现“点状”突破的同时,也在加快完善产业创新链条、构建协同创新平台,打造创新生态,提升科

技创新的系统能力。

例如,作为全球领先的新能源创新科技公司,宁德时代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据Wind数据统计,2020年至2022年,公司研发投入合计分别为35.69亿元、76.91亿元和155.10亿元,呈现逐年高速增长势头。

事实上,不论是比亚迪,还是宁德时代,都只是一众“新三样”相关公司在积极出海过程中敢闯敢试的一个缩影。而随着2024年外需回暖因素不断累积,相关公司“走出去”阵营或将进一步壮大,“走出去”步伐或将进一步加速。

在东方金诚高级分析师冯琳看来,2024年,我国“新三样”出口仍有望保持较快增长,我国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市场将进一步扩大。同时,这也意味着我国出口的产品和市场结构会进一步优化,抗外部冲击能力增强。

在“新三样”公司勇闯海外的过程中,资本市场在其中扮演了不可或缺

的角色。以深市为例,据Wind资讯数据统计显示(以公司经营范围为统计标准),截至1月14日,深市共有110家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涉及太阳能相关产品,20家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涉及锂电池相关产品,84家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涉及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合计共214家“新三样”相关公司。

在上述公司发展过程中,资本市场一方面发挥融资支持作用,从最初提供公司发展的“第一桶金”开始,到后来不断提供再融资支持,确保了公司发展所用资金的充足,研发支出基础得以进一步巩固。

以首发募集资金为例,数据统计显示,上述214家公司,合计首发募集资金达1468.37亿元。其中,业务涉及太阳能相关产品公司合计募集资金735.06亿元,业务涉及锂电池相关产品公司募集资金225.13亿元,业务涉及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公司募集资金508.18亿元。